

安徽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（容灾备份系统维保服务和防 毒墙维保服务）

单一来源论证会论证意见

评审人员认真阅读了安徽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（容灾备份系统维保服务和防毒墙维保服务）单一来源采购申请，就单一来源采购进行讨论、研究，综合评审意见如下：

专家论证意见：

1. 北京和力记易科技有限公司和网神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作为容灾备份系统、防毒墙的生产厂家，具备产品的专有技术，充分了解本项目系统功能、软件结构、部署情况以及运行情况；

2. 合肥因思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同时作为以上两家公司的代理商，在容灾备份系统和防毒墙使用过程中出现系统版本升级、病毒库升级、BUG 修改、功能优化、设备维修更换等技术问题时，该公司可同时协调以上两家公司及时解决相应问题。

综上，安徽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（容灾备份系统维保服务和防毒墙维保服务）采购项目符合《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九条第一款规定。论证小组一致建议安徽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（容灾备份系统维保服务和防毒墙维保服务）采购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；

评审会议参与评审人员同意以上意见，评审人员签字：

张 雁

王 琦

高 磊

监督人员签字：

2020年7月3日